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徐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华玮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3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5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鑫茂科技、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公司章程》	指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海金杖	指	上海金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藏金杖	指	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
光纤公司	指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光缆公司	指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天地伟业	指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久智、久智电子	指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久智	指	天津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鑫茂	指	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光通信业务	指	生产、销售光纤、光缆及相关产品的业务
非公发行	指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公司第二大股东	指	天津鑫茂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公司控股股东）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鑫茂科技	股票代码	00083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ANJIN XINMAO SCIENCE&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洪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伟	汤萍
联系地址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1 号天财酒店 8 层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1 号天财酒店 8 层
电话	022-83710888	022-59007923
传真	022-83710199	022-83710199
电子信箱	hanwei@xinmaokeji.com.cn	tangping@xinmaokeji.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 3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4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1 号天财酒店 8 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384
公司网址	www.xinmaokeji.com.cn
公司电子信箱	master@xinmaokeji.com.cn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6 年 01 月 12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7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初注册	2015年4月7日	天津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3号	120000000009919	120117103071928	103071928
报告期末注册	2016年6月1日	天津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3号	91120000103071928U	91120000103071928U	91120000103071928U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8,191,440.23	719,430,147.49	1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71,971.64	-55,745,195.81	14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57,290.69	-65,476,522.93	10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355,590.19	65,519,227.79	-70.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8	-0.0534	135.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8	-0.0534	135.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	-5.44%	6.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84,056,946.33	3,349,136,518.81	-1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55,428,821.07	1,632,712,170.67	1.39%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247,382.54	出售子公司产生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12,639.71	当期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5,603.91	主要为废品出售及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转入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0,945.21	
合计	18,914,680.95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6年以来,随着《“宽带中国”国家战略及实施方案》的逐步推进,移动网络建设、高速网络建设、光纤到户、宽带到村等工程项目的顺利实施,国内光通信市场整体需求呈现逐渐增加的态势。国际数据公司发布的数据显示,全球数据总量有望从2015年的8.5ZB快速增长到2020年的40ZB,数据总量预计将增长4倍,数据总量的快速增长也促使了以光纤光缆为主的流量传输需求得以大幅提升。我国是光纤光缆生产第一大国,产量占全球份额比例超过50%,在目前国内及全球市场需求旺盛情况下,预计光通信行业整体仍有较大的成长空间。

新一届董事会根据行业、市场和公司现有存量资产状况对公司战略及发展方向进行了梳理,进一步明确了以光通信产业为核心,在做大、做优、做精主业的前提下,把握IP专业运营发展契机,以IP资源的综合运营为切入点,在公司所处TMT行业进行相关产业延伸,打造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新的利润增长点。

2016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主要围绕主业发展、盘活存量资产和利润增长方面展开工作,重视并维护好联盟的合作关系,较好地把握了光通信市场生产销售畅旺的机遇,剥离了部分非核心资产业务,实现净利润3,669.89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77.20万元,扭转了整体经营亏损,整体负债水平降低至29.03%,持有现金资产12.31亿元(含货币现金、银行理财及银行承兑汇票),财务状况持续向好,完成了阶段性工作目标。

1、专注光通信业务

鑫茂科技作为我国北方地区的一家大型光纤光缆生产销售企业,普通光纤拉丝产能已经达到2,400万芯公里/每年,普通光缆产能达到400万芯公里/每年,生产能力位居国内前列。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光纤1,126.30万芯公里,同比增长25.83%,实现光纤销售1,112.5万芯公里,同比增长15.8%,实现光纤销售收入5.15亿元,同比增长25.33%;生产各类光缆174.13万芯公里,同比增长14.45%,销售光缆158.7万芯公里,同比增长16.85%,实现光缆销售收入1.52亿元,同比增长3.43%;石英材料和石英制品产销2,637万元,同比增长14.16%。上半年,公司控股光纤公司新增实用新型专利7项;廊坊久智获国家工信部“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廊坊市科技局“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等荣誉称号。报告期公司实现光通信产品生产、销售双增长,为本期扭亏奠定了良好基础。

上半年,公司变更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正式启动了山东鑫茂光纤预制棒制造项目的工程建设,项目完工投产后,未来将逐步形成年产光纤预制棒500吨的生产能力,使公司光通信业务在未来涵盖“棒、纤、缆”全产业链,有利于增加光通信业务的附加价值,公司相信上述措施将促进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

2、调结构促发展

光通信产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而特种光纤在信息传输、传感、电力、医疗、精密传感设备、高精度监测等领域的应用正不断扩展，在国民经济基础设施建设、国家前沿技术应用等领域的重要性逐渐凸显，且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公司现时专注发展光通信主营核心业务，需要加强研发能力，需要进行结构调整，需要发展自己的营销网络和客户，以改变生产销售产品单一、渠道不畅、营销能力不足的状况。为此，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中介机构的协助下，在全力抓好存量资产业务正常运营的同时，适时启动了筹划非公开发行工作，拟通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特种光纤产业化项目”、“光通信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营销管理网络建设项目”、IP综合运营平台项目之“IP运营平台项目”、“大数据精准营销平台项目”的建设，主要目的为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附加值、提升公司科研技术含量、拓宽销售渠道、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最终实现公司光通信产业的跨越式发展。

3、剥离非核心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70%股权和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剥离转让相关事宜，减少了非主营业务亏损。今后不排除继续剥离非核心业务，将资源集中用于发展主营业务。

4、规范治理和营运

上半年，公司在监管部门的指导下，董、监、高加强了法律法规的学习以及与监管部门的沟通，进一步规范了公司治理，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上市公司的治理和运营水平，努力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48,191,440.23	719,430,147.49	17.90%	主要由于光纤市场行情畅旺，一是光纤、光缆产量、销售量上升，二是单位售价略有上升所致。
营业成本	774,569,914.41	675,169,638.95	14.72%	报告期公司狠抓采购和生产管理，单位消耗有所降低，产品合格率有所提升，使得营业成本增长低于收入增长，整体毛利率提升。
销售费用	9,868,430.76	10,529,332.29	-6.28%	报告期公司优化了供应商选择，以及剥离非核心业务减少了相关人工等费用支出。
管理费用	46,211,255.39	61,285,599.71	-24.60%	公司通过剥离资产、人员调整等减少了相关费用的支出。

财务费用	-12,122,195.36	31,818,386.22	-138.10%	一是报告期末公司计息贷款余额同比减少，支付利息费用同比减少；二是未使用募集资金存款和保本理财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2,996,734.97	-446,070.35	771.81%	利润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5,590.19	65,519,227.79	-70.46%	本期光通信产品销售、工程业务确认收入增加，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同比增加，以及对对应未回笼的应收账款增大，减少了现金流入。随着有关款项回收，现金流将继续保持净流入的势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32,379.26	-358,369,687.75	79.98%	报告期投资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本期山东募投项目投入，而同比流出量减少，则为重分类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48,193.31	839,386,546.88	-110.97%	主要为本期归还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流出现金的影响。而上年同期录得较大金额现金净流入主要为收到定向增发的款项。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424,982.38	546,536,086.92	-126.43%	主要为对山东募投项目以及偿还贷款现金流出造成。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报告期内，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70%股权和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相关事宜已全部完成(详细内容参见2016年3月1日披露的《公司资产出售进展公告》)；公司向天津鑫茂天财酒店有限公司出售天财软件大厦，本报告期内，天财酒店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天财软件大厦不动产登记手续，并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详细内容参见2016年5月25日披露的《公司资产出售进展公告》)。

2、2015年11月24日起，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及各相关方均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后因重组过程中存在多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公司从保护全体股东权益及维护市场稳定出发，决定终止筹划该重组事项，并启动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事宜(详细内容参见2016年6月14日披露的《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本次实施非公开发行旨在继续夯实公司现有主营业务、进行相关产业的业务延伸，寻求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公司股票于2016年6月20日复牌。

3、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

因前次募投项目之“PSOD光纤预制棒套管扩产建设项目”暂停实施，下属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迟。截止2016年6月30日，该公司以自有资金累计投入约1,300万元，已完成70%基建工程进度和50%工艺设备采购合同规模，后续项目建设将通过申请银行贷款方式进行。

4、天地伟业非公开发行私募债项目

经本公司第六届四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下属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发行3,000万元三年期公司债券，用于补充该公司发展所需流动资金。但由于发债银行业务审批流程等相关因素影响，上述天地伟业公司债券未能发行成功。鉴于此，银行及时启用了本次债券发行的备用授信3,000万元，以解决该公司发展所需流动资金。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通信	666,832,217.55	599,541,635.94	10.09%	18.48%	11.34%	5.77%
工程	156,080,655.33	153,114,305.96	1.90%	58.00%	63.09%	-3.06%
其他	23,944,015.73	21,640,139.93	9.62%	-57.86%	-48.55%	-16.36%
分产品						
光纤产品	514,804,381.26	451,687,737.40	12.26%	25.33%	17.50%	5.41%
光缆产品	152,027,836.29	147,853,898.54	2.75%	3.43%	-0.43%	3.76%
工程	156,080,655.33	153,114,305.96	1.90%	58.00%	63.09%	-3.06%
其他	23,944,015.73	21,640,139.93	9.62%	-57.86%	-48.55%	-16.36%
分地区						
内销	846,856,888.61	774,296,081.83	8.57%	17.88%	14.81%	2.45%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现时专注于光通信业务，具备年产2,400万芯公里光纤、400万芯公里光缆的生产能力，主营产品有单模光纤和通信用光缆等相关产品。受益于我国4G大规模建设、光纤入户、“宽带中国”战略、“互联网+”战略、“一带一路”战略，光纤光缆维持较高的市场需求，未来发展规划的核心为做大、做强、做优、做精，并向产业上游和TMT领域延伸，逐步完善光通信业务的产业链条，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现时具有的竞争优势有：

1、规模优势：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2,400万芯公里光纤、400万芯公里光缆的生产能力，正在实施的山东济南光纤预制棒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500吨，将形成“棒、纤、缆”产业链规模生产经营规模优势。

2、技术优势：公司拥有完整的技术、工艺和动力辅助设施，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光纤、光缆、石

英行业等多项核心自主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已达到国内行业的最高标准。

3、人才优势：公司专注发展光通信产业，经过多年积淀，拥有一大批核心技术骨干和生产工人。

4、联合优势：公司与世界领先的光纤光缆制造商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权合资，形成的产业联盟在市场中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7,534.1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22.2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91.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8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12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110,320,592 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8.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893,596,795.20 元。扣除各项发行相关费用 18,255,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75,341,795.20 元。此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2 月 17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5)010228-1 号《验资报告》。

(二) 2016 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6,991.71 万元,其中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16,991.71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286.90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3,829.37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光纤预制棒制造项目	是	86,990	86,990	4,722.25	16,991.71	19.53%	2017/6/3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6,990	86,990	4,722.25	16,991.7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86,990	86,990	4,722.25	16,991.7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由天津滨海新区变更至山东省济南新材料产业园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6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变更事项,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16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将募投项目实施前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土地费环评费与募集资金进行置换,合计金额 1,051.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使用额度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存储蓄型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光纤预制棒制造项目	PSOD 光纤预制棒套管扩产建设项目、光纤预制棒制造项目	86,990	4,722.25	16,991.71	19.53%	2017/6/30		是	否
合计	--	86,990	4,722.25	16,991.71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天津 2015 年“8·12”火灾事故后，天津滨海高新区对辖区内在建及拟建项目进行了安全生产全面排查整改，对建设期内的项目，由辖区安监管理部门重新进行“安全论证”，并组织相关专家从严审核、从紧把关。公司已与滨海高新区相关部门多次沟通，高新区管委会出于从严审慎的考虑，经综合考量，最终根据安监局专家出具的“公司两项目不适宜在滨海高新区内建设”的评审意见，向公司下达了《关于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两光棒项目迁出并退地的函》。</p> <p>募投项目迁出滨海高新区，将导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等事项的变更，鉴于上述情况，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会议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募投项目从滨海高新区迁出并退地的相关手续，并尽快完成重新选择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等事项。</p> <p>2016 年 4 月 26 日，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对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4。该审议事项已经 2016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详情请见 2016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85。</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2016 年 04 月 27 日	公告编号：(临)2016-074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 05 月 13 日	公告编号：(临)2016-085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通信	光纤	220,000,000	579,916,949.92	361,130,037.69	515,118,737.66	30,947,208.54	31,467,127.80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通信	光缆	100,000,000	274,778,574.04	49,363,472.92	152,673,162.47	-7,463,523.90	-7,396,799.97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科技园开发与经营	工业房产	102,000,000	165,636,269.21	137,176,942.78	477,200.35	-3,116,612.18	-3,436,291.63
久智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通信、半导体及光电系统	光纤预制棒衬、套管及把棒等；石英制品等	270,000,000	298,440,426.21	287,795,418.53	26,374,208.18	-2,415,517.44	214,215.32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业务	60,000,000	252,685,594.53	41,049,325.52	156,963,710.84	-1,473,151.94	-1,473,151.94
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通信	光棒	500,000,000	122,834,791.47	114,849,265.12		-469.19	-469.19
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通信	投资控股	200,000,000	207,635,905.75	206,030,776.93		7,616,935.33	5,712,701.50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对 2016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

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2015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16年2月17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方案为：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2,818,40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合计转增股本805,636,816股。2016年2月24日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毕，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08,455,224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6年6月29日	公司本部及下属光纤公司	其他	其他	第一财经/东方财富记者	<p>采访内容主要涉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 2016 年启动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特种光纤项目发展前景及公司在 IP 综合运营平台项目上的发展优势； 2、公司前期剥离经营亏损板块相关资产的目的及本次剥离是否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3、公司如何合理安排现有约 9 亿元的货币资金。 <p>上述采访详细内容请投资者参见本公司 2016 年 7 月 4 日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p>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相应修订，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执行；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遵照相关监管法规和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诉讼事项

1、余江县人民法院执行案件中要求履行到期债务的诉讼：

1) 诉讼基本情况：

1998年9月24日，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原告中国工商银行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园区支行”）诉被告天津大学北方化工新技术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化工公司”）、天津天大天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以下简称“天大天财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作出（1998）一中经初字第7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北方化工公司偿付原告工行园区支行贷款本金500万元，并支付合同约定的尚未支付的利息及逾期罚息；偿付贷款本金700万元及合同约定的尚未支付的利息。不足部分由天大天财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二、上述给付事项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付清，逾期按同期贷款利率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天大天财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1999年1月8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1998）高经二终字第16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05年7月，债权人工行园区支行将上述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天津办事处。2008年6月24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天津办事处将债权转让给嘉沃环球基金（香港）资产管理投资有限公司。2012年3月30日，嘉沃环球基金（香港）资产管理投资有限公司将债权转让给抚州市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2013年9月7日，抚州市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将债权转让给曾智凌。2013年12月10日，江西省余江县人民法院以上述两份民事判决书作为确定债权债务的依据，在执行申请人林秀芬与被执行人曾智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向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茂科技公司”）送达（2012）

余执字第85号《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要求鑫茂科技公司在十五日内直接向申请执行人林秀芬履行对被执行人曾智凌所负的到期债务610万元及利息；如有异议，应当在十五内提出；逾期不履行又不提出异议的，人民法院将强制执行。2013年12月18日，鑫茂科技公司向余江县人民法院提出履行到期债务异议申请。2013年12月20日，鑫茂科技公司向余江县人民法院提出履行到期债权异议补充申请。截至目前，余江县人民法院尚未对鑫茂科技公司的异议申请作出答复，也未对鑫茂科技公司采取任何强制执行措施。

2) 涉案金额：610万元。

3)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否

4) 诉讼进展：本次诉讼尚在审理过程中。

5)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本次诉讼尚在审理过程中。

6)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尚未判决。

2、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纠纷诉讼：

1) 诉讼基本情况：

2015年9月14日，中国农业机械华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北农机”）以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纠纷为由，起诉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园公司”）至天津市南开区人民法院，诉讼标的10,866,855.6元，并要求按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自2007年12月18日起的利息。科技园公司提起反诉，要求华北农机支付购房款2,161,874元，并按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自2011年3月2日起的利息。天津市南开区人民法院于2015年12月10日就本案作出（2015）南民初字第8646号《民事判决书》，判令科技园公司支付华北农机10,866,781.6元，并按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支付自2011年3月21日至判决确定给付之日的利息，同时驳回科技园公司的反诉请求。科技园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现本案二审正在审理过程中。

2) 涉案金额：1,086.6万元。

3)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否

4) 诉讼进展：本次诉讼尚在审理过程中。

5)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本次诉讼尚在审理过程中。

6)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尚未判决。

三、媒体质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 至出售日 该资产为 上市公司 贡献的净 利润	出售对公 司的影响	资产出售 为上市公 司贡献的 净利润占 净利润总 额的比例	资产出 售定价 原则	是否 为关 联交 易	与交易对 方的关联 关系(适 用关联交 易情形)	所涉 及的资 产是否 已全部 过户	所涉 及的债 务是否 已全部 转移	披露 日期	披露索引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 股权	2016/1/1	1,119.87		1,052.06	28.67%	审计值和评估值孰高	是	交易对方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是	是	2015/12/3	巨潮资讯网《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69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16/1/1	3,078.65		572.68	15.60%	审计值和评估值孰高	是	交易对方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是	是	2015/12/3	巨潮资讯网《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69

3、企业合并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天津鑫茂财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下属子公司	接受服务	酒店服务	市价	35.88	35.88		300	否	现金	35.88	--	--
合计				--	--	35.88	--	3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	出售资产	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70%股权	审计值和评估值孰高	67.81	1,119.87	1,119.87	1,119.87	现金	1,052.06	2015/12/3	2015年12月3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2015-069)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	出售资产	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	审计值和评估值孰高	2,505.97	3,078.65	3,078.65	3,078.65	现金	572.68	2015/12/3	2015年12月3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2015-069)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影响情况				详见2015年12月3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2015-069)及2016年3月1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资产出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3)。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厂房。租赁起始日2010-10-01, 租赁终止日2019-07-12。本期确认的租赁费2,357,917.56元。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厂房。租赁起始日2010-10-01，租赁终止日2019-07-12。本期确认的租赁费2,357,917.56元。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3年09月28日	2,000	2013年09月27日	916.74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01日	5,000	2015年08月06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28日	5,000	2015年08月28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05日	5,000	2016年02月18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11日	4,000	2015年09月09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20日	2,500	2015年07月13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21日	3,000	2016年02月02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1年04月27日	6,000	2011年04月28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是	是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01日	4,000	2014年11月11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是	是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15年02月04日	5,000	2015年02月06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10日	541.2	2012年12月13日	541.2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2,041.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2,416.7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10日	637.8	2012年12月13日	637.8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是	是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08月10日	1,507.8	2012年12月13日	1,507.8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145.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4,186.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2,416.7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5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3,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000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十、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在本次协议受让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鑫茂科技 4,466 万股股份后 12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鑫茂科技公司股份。	2016 年 1 月 25 日	2017 年 1 月 24 日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鑫茂科技 2014 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限售承诺：鑫茂集团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15 年 3 月 12 日	2018 年 3 月 12 日止	正常履行中。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鑫茂科技 2014 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限售承诺：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3 月 12 日	2016 年 3 月 12 日止	已履行完毕。（详细情况参见 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7）
	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聚盈 15 号资产管理计划	鑫茂科技 2014 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限售承诺：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3 月 12 日	2016 年 3 月 12 日止	已履行完毕。（详细情况参见 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7）
	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聚盈 14 号资产管理计划	鑫茂科技 2014 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限售承诺：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3 月 12 日	2016 年 3 月 12 日止	已履行完毕。（详细情况参见 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7）
	长安基金-海通证券-长安祥瑞 3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鑫茂科技 2014 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限售承诺：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3 月 12 日	2016 年 3 月 12 日止	已履行完毕。（详细情况参见 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7）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增利 3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鑫茂科技 2014 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限售承诺：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3 月 12 日	2016 年 3 月 12 日止	已履行完毕。（详细情况参见 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7）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增利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鑫茂科技 2014 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限售承诺：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3 月 12 日	2016 年 3 月 12 日止	已履行完毕。（详细情况参见 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7）
	房红梅	鑫茂科技 2014 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限售承诺：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3 月 12 日	2016 年 3 月 12 日止	已履行完毕。（详细情况参见 2016 年 3 月 11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7）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如鑫茂科技未能实现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剥离的业务整合措施，则鑫茂集团将负责按照公允价值收购鑫茂科技拟剥离的上述两个公司股权。	2015 年 3 月 1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已履行完毕。（详细情况参见 2015 年 12 月 3 日公司披露的《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69）及 2016 年 3 月 1 日披露的《资产出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3）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天津分所分立合并至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原中审亚太天津分所业务将转入中审众环执行，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 2016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经公司 2016 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为本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方面存在不规范情形	其他	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要求公司及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行整改。	2016 年 04 月 16 日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天津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9，巨潮资讯网。

整改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发给本公司的《关于对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津证监措施字[2016]11 号），公司高度重视天津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所指出的问题，公司已根据天津证监局现场检查提出的意见，及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就有关事项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补充登记，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同时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经自查，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利用内幕消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16 年 4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天津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控股权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	2016年01月07日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控股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3）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巨潮资讯网
	2016年01月27日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8），巨潮资讯网
	2016年02月24日	《关于股东股份转让协议解除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1），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年01月30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0）、《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满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1），巨潮资讯网
	2016年02月19日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5），巨潮资讯网
	2016年02月24日	《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满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0），巨潮资讯网
	2016年05月18日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88），巨潮资讯网
	2016年05月24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89）、《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满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90），巨潮资讯网
	2016年06月07日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95），巨潮资讯网
	2016年06月14日	《关于公司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97），巨潮资讯网
公司转让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70%股权及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事宜	2015年12月03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68）、《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69），巨潮资讯网
	2016年03月01日	《资产出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3），巨潮资讯网
公司转让天津鑫茂天财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天财软件大厦事宜	2015年12月04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70）、《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71），巨潮资讯网
	2015年12月22日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76），巨潮资讯网
	2016年05月25日	《资产出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91），巨潮资讯网

控股东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质押事项	2016年02月02日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5），巨潮资讯网
原控股股东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解质押事项	2016年01月21日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2），巨潮资讯网
	2016年03月31日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52），巨潮资讯网
	2016年04月13日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5），巨潮资讯网
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	2016年02月19日	《2015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4），巨潮资讯网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份之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	2016年03月11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7），巨潮资讯网
为控股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在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的3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	2016年01月22日	《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4），巨潮资讯网
为控股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在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的人民币5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	2016年02月06日	《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9），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2016年04月01日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5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55），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董监事会换届及聘任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	2016年02月02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3），巨潮资讯网
	2016年02月19日	《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5），巨潮资讯网
	2016年02月19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7）、《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8），巨潮资讯网
设立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事宜	2016年04月28日	《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巨潮资讯网
关于募集资金建设项目变更相关事宜	2016年04月27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3）、《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6）、《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4）、《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5），巨潮资讯网

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2016年06月17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00）、《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0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巨潮资讯网
	2016年07月12日	《二〇一六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15），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更换保荐机构相关事宜	2016年07月07日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14），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设立山东通远特种光纤有限公司及北京新形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事宜	2016年06月25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09），巨潮资讯网
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天津滨海高新区地块退地退款事宜	2016年07月28日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18），巨潮资讯网
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事宜	2016年08月10日	《关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120），巨潮资讯网

十五、公司债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329,383	27.39%			220,658,766	-305,161,776	-84,503,010	25,826,373	2.14%
3、其他内资持股	110,329,383	27.39%			220,658,766	-305,161,776	-84,503,010	25,826,373	2.1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4,255,610	20.92%			168,511,220	-226,966,830	-58,455,610	25,800,000	2.1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073,773	6.47%			52,147,546	-78,194,946	-26,047,400	26,373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2,489,025	72.61%			584,978,050	305,161,776	890,139,826	1,182,628,851	97.86%
1、人民币普通股	292,489,025	72.61%			584,978,050	305,161,776	890,139,826	1,182,628,851	97.86%
三、股份总数	402,818,408	100.00%			805,636,816	0	805,636,816	1,208,455,22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1、2016年2月17日，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2,818,408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2016年2月24日，该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08,455,224股。

2、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中305,161,776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16年3月12日限售期满，于2016年3月14日上市流通，其股份性质由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1、上述公司2015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2016年2月17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上述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中305,161,776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于2016年3月12日限售期满，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并经深交所审核通过，该部分股票于2016年3月14日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上述公司2015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于2016年2月24日实施完毕。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按新股本1,208,455,224股摊薄计算：公司2015年度每股收益为0.1140元/股、每股净资产为1.35元/股；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每股收益为0.0142元/股、每股净资产为1.37元/股。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8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9%	133,980,000	133,980,000	0	133,980,000	质押	133,980,000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7%	93,872,616	-133,980,000	25,800,000	68,072,616	质押	61,020,000
							冻结	4,800,000
房红梅	境内自然人	6.47%	78,194,946	0	0	78,194,946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增利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95%	47,750,700	-849,300	0	47,750,70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增利 3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04%	36,715,800	-784,200	0	36,715,800		
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聚盈 15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90%	35,000,000	-2,500,000	0	35,000,000		
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聚盈 14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90%	34,999,000	-2,501,000	0	34,999,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	34,200,000	0	0	34,200,000		
长安基金—海通证券—长安祥瑞 3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62%	31,666,830	0	0	31,666,83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 30 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1.49%	17,971,864	-5,000,000	0	17,971,86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上述除控股股东外其他股东的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	133,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980,000
房红梅	78,194,946	人民币普通股	78,194,946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072,616	人民币普通股	68,072,616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增利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7,750,7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50,70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增利 3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36,715,8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15,800
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聚盈 15 号资产管理计划	3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
融通资本财富—工商银行—融通资本聚盈 14 号资产管理计划	34,99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999,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00,000
长安基金—海通证券—长安祥瑞 3 号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31,666,830	人民币普通股	31,666,83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 30 号集合资金信托	17,971,864	人民币普通股	17,971,86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无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上述除控股股东外其他股东的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新控股股东名称	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6 年 01 月 2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8，巨潮资讯网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6 年 01 月 27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徐洪
变更日期	2016 年 01 月 2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8，巨潮资讯网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6 年 01 月 27 日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徐洪	董事长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胡辉	副董事长/原总经理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高管人员换届
李为民	董事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杜克荣	董事/原董事长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唐晓峰	董事/总经理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管人员
倪华强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管人员
林世宽	董事/财务总监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管人员
孔爱国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冯加庆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赵曙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黄娟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宋洁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监事会换届
张瑞祥	监事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监事会换届
李建成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监事会换届
徐巍	副总经理	聘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管人员
胡茜	副总经理	聘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管人员
韩伟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管人员
朱海涛	审计与风控总监	聘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管人员
卜冬梅	原副董事长	离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杜娟	原董事	离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周宏斌	原董事	离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杨火燎	原董事	离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韩传模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侯欣一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董事会换届
孙昭慧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监事会换届
谢春辉	原监事	离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监事会换届
田霞	原财务总监	离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高管人员换届
杨立	原总经理助理	离任	2016年02月18日	公司高管人员换届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8,584,014.57	773,008,996.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813,877.91	6,704,939.50
应收账款	244,230,375.25	201,512,063.66
预付款项	96,452,057.85	88,257,377.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856,675.62	3,350,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024,009.54	48,449,941.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0,086,153.99	1,039,782,649.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7,667,559.31	496,57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028,714,724.04	2,657,635,968.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952,819.36	36,952,819.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9,504,516.22	32,758,101.52
固定资产	448,567,209.16	463,203,788.30
在建工程	77,459,554.49	42,214,863.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469,808.09	84,174,820.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152,887.77	16,960,728.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35,427.20	15,235,427.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5,342,222.29	691,500,549.86
资产总计	2,684,056,946.33	3,349,136,518.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7,000,000.00	337,66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060,000.00	37,882,340.50
应付账款	246,382,442.86	335,163,040.18
预收款项	22,801,879.50	115,568,282.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780,686.84	9,737,636.03
应交税费	-13,983,408.42	73,902,770.95
应付利息	18,568,119.19	72,584,436.13
应付股利	2,496.00	2,496.00
其他应付款	179,981,985.31	325,240,409.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67,400.00	68,08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73,761,601.28	1,375,825,412.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6,4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89,145.46	8,498,511.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89,145.46	104,948,511.58
负债合计	779,050,746.74	1,480,773,923.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8,455,224.00	402,818,4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0,952,465.73	1,006,644,602.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064.72	-62,064.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678,460.03	54,678,460.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1,404,736.03	168,632,764.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5,428,821.07	1,632,712,170.67
少数股东权益	249,577,378.52	235,650,424.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5,006,199.59	1,868,362,59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84,056,946.33	3,349,136,518.81

法定代表人：徐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华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7,772,196.92	643,357,988.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851,638.46	23,331,900.18
预付款项	2,308,827.18	67,114,877.18
应收利息	1,904,148.22	3,350,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979,770.46	25,125,294.77
存货	8,841,863.56	8,841,863.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7,000,000.00	331,57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998,658,444.80	1,102,691,923.9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896,650.91	37,896,650.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7,587,326.00	782,799,090.57
投资性房地产	2,108,503.45	2,142,350.53
固定资产	88,978,766.29	92,038,763.72
在建工程	19,879,000.00	22,611,306.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395,551.81	6,311,418.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86,202.70	11,386,202.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4,232,001.16	955,185,783.48
资产总计	1,942,890,445.96	2,057,877,70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26,710.36	10,500,059.36
预收款项	617,475.99	617,475.99
应付职工薪酬	3,124,115.71	2,952,755.61
应交税费	-5,128,529.47	95,007,508.08
应付利息	1,374,622.10	
应付股利	2,496.00	2,496.00
其他应付款	292,078,397.44	228,385,615.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0,095,288.13	337,465,910.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00,095,288.13	337,465,910.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8,455,224.00	402,818,4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7,028,422.01	1,002,665,238.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888,056.49	49,888,056.49
未分配利润	187,423,455.33	265,040,094.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2,795,157.83	1,720,411,796.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42,890,445.96	2,057,877,707.3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48,191,440.23	719,430,147.49
其中：营业收入	848,191,440.23	719,430,147.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8,065,232.84	785,892,443.95
其中：营业成本	774,569,914.41	675,169,638.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57,004.79	4,405,568.77
销售费用	9,868,430.76	10,529,332.29
管理费用	46,211,255.39	61,285,599.71
财务费用	-12,122,195.36	31,818,386.22
资产减值损失	6,880,822.85	2,683,918.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91,766.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417,973.49	-66,462,296.46
加：营业外收入	3,308,243.62	4,987,837.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10,512.26

减：营业外支出	30,556.23	118,898.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350.23	18,289.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695,660.88	-61,593,356.64
减：所得税费用	2,996,734.97	-446,070.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98,925.91	-61,147,28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771,971.64	-55,745,195.81
少数股东损益	13,926,954.27	-5,402,090.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698,925.91	-61,147,28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771,971.64	-55,745,195.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26,954.27	-5,402,090.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88	-0.05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88	-0.0534

法定代表人：徐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华玮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071,993.78	73,448,944.90
减：营业成本	7,512,495.06	66,792,618.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487.68	370,506.91
销售费用	1,715,675.12	2,237,038.67
管理费用	11,971,299.32	24,574,815.23
财务费用	-14,083,613.83	4,097,383.29
资产减值损失		1,454,877.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785,778.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905,128.45	-26,038,294.95
加：营业外收入	4,086.33	6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916,042.12	-26,037,694.95
减：所得税费用	700,596.58	-229,069.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16,638.70	-25,808,625.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7,616,638.70	-25,808,625.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3,330,911.71	542,302,832.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5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503,563.46	43,108,36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5,839,330.17	585,411,196.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5,497,608.88	394,693,597.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688,399.48	65,906,043.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407,431.72	20,673,27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890,299.90	38,619,047.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6,483,739.98	519,891,96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5,590.19	65,519,227.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40.68	77,970.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067,615.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70,155.90	77,970.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84,575.61	38,250,657.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87,959.55	320,19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802,535.16	358,447,65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32,379.26	-358,369,687.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3,596,795.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293,793,800.3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1,187,390,595.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076,600.00	302,283,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71,593.31	28,420,848.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048,193.31	348,004,048.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48,193.31	839,386,546.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424,982.38	546,536,086.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3,008,996.95	99,156,527.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584,014.57	645,692,614.2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95,832.03	77,838,598.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373,076.55	24,853,03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668,908.58	102,691,637.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79,319.00	66,744,598.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93,069.95	20,162,257.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131,537.72	1,402,43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478,010.17	5,079,70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981,936.84	93,388,99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13,028.26	9,302,644.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0.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550,292.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52,283.41	1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2,546.45	15,970,93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222,500.00	520,197,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825,046.45	536,167,93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72,763.04	-523,167,932.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3,596,795.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343,800.3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1,940,595.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59,93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65,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25,43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615,155.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585,791.30	349,749,867.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357,988.22	5,559,248.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772,196.92	355,309,115.6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818,408.00				1,006,644,602.97		-62,064.72		54,678,460.03		168,632,764.39	235,650,424.25	1,868,362,59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818,408.00				1,006,644,602.97		-62,064.72		54,678,460.03		168,632,764.39	235,650,424.25	1,868,362,594.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5,636,816.00				-805,692,137.24						22,771,971.64	13,926,954.27	36,643,604.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771,971.64	13,926,954.27	36,698,92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321.24								-55,321.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55,321.2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5,636,816.00				-805,636,816.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05,636,816.00				-805,636,8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8,455,224.00				200,952,465.73		-62,064.72		54,678,460.03		191,404,736.03	249,577,378.52	1,905,006,199.59

法定代表人：徐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华玮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2,497,816.00				237,573,660.34		-62,064.72		45,284,913.46		40,208,906.91	244,275,621.44	859,778,853.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2,497,816.00				237,573,660.34		-62,064.72		45,284,913.46		40,208,906.91	244,275,621.44	859,778,85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20,592.00				765,021,203.20						-55,745,195.81	-5,402,090.48	814,194,508.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745,195.81	-5,402,090.48	-61,147,286.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320,592.00				765,021,203.20								875,341,795.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0,320,592.00												875,341,795.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818,408.00				1,002,594,863.54		-62,064.72		45,284,913.46		-15,536,288.90	238,873,530.96	1,673,973,362.34

法定代表人：徐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华玮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818,408.00				1,002,665,238.01				49,888,056.49	265,040,094.03	1,720,411,796.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818,408.00				1,002,665,238.01				49,888,056.49	265,040,094.03	1,720,411,796.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5,636,816.00				-805,636,816.00					-77,616,638.70	-77,616,638.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616,638.70	-77,616,638.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5,636,816.00				-805,636,81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05,636,816.00				-805,636,8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8,455,224.00				197,028,422.01				49,888,056.49	187,423,455.33	1,642,795,157.83

法定代表人：徐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华玮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2,497,816.00				237,644,034.81				40,494,509.92	135,651,125.69	706,287,48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2,497,816.00				237,644,034.81				40,494,509.92	135,651,125.69	706,287,486.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20,592.00				765,021,203.20					-25,808,625.63	849,533,169.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808,625.63	-25,808,625.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320,592.00				765,021,203.20						875,341,795.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0,320,592.00				765,021,203.20						875,341,795.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818,408.00				1,002,665,238.01				40,494,509.92	109,842,500.06	1,555,820,655.99

法定代表人：徐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世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华玮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津天大天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月19日更名为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1997年9月16日，系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津证办字（1997）57号文批准，在原天津大学天财信息系统工程中心、天津大学填料塔新技术公司、天津华通高新技术公司整体改制的基础上，由天津大学、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第七研究院七〇七研究所、天津大学实业发展总公司、天津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总公司、天津华泽（集团）有限公司、开益国际咨询研究中心、海南琼海市农贸产品交易批发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等七家法人单位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第420号”文件批复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股票于1997年9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公开交易。1999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56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900万股普通股。2001年8月3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87号”《关于核准天津天大天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通知》，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2,200万股，其中增发2,000万股，国有股存量发行200万股。按照国务院颁布的《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和财政部“财企便函[2001]62号”《关于天津天大天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存量发行有关问题的函》，国有股控股股东天津大学及其他国有法人股股东按公司本次融资额的10%减持国有股200万股，减持后国有股由63,104,452股减为61,104,452股。增发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2,754,552元变更为人民币122,754,552元，其中：国有法人股61,754,552元，占总股本的50.31%；社会公众股61,000,000元，占总股本的49.69%。

2005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有关批复文件，同意天津大学将持有的公司29,987,630股国有法人股转让给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茂集团”）。

2006年1月16日，经公司2005年度第4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同意，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1200001001400的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月19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原控股股东天津大学将其持有的公司29,987,630股国有法人股转让给鑫茂集团，相关过户手续已经全部完成。过户完成后，鑫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9,987,6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43%，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份性质为社会法人股。本次转让完成后，天津大学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同时，经公司2006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第一大股东鑫茂集团以合法持有的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59.98%的股权与公司合法拥有的部分应收账款和长期投资进行置换，其他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11,118,421股股份作为对价。公司股份结构变更为：

国有法人股21,625,936股, 占总股本的17.62%, 境内法人股29,032,802股, 占总股本的23.65%, 无限售条件股72,095,814股, 占总股本的58.73%。2007年3月5日及3月19日公司股份中20,657,265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截止2008年12月31日, 公司股份结构变更为: 境内法人股29,987,630股, 占总股本的24.43%, 境内自然人股13,843股, 占总股本的0.01%, 无限售条件股92,753,079股, 占总股本的75.56%。

2009年5月5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以现总股本122,754,552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0.6元人民币(含税), 同时,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96,407,283股。

2009年6月12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846号)、《关于核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8]782号)及《关于核准豁免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847号)核准, 公司向特定对象本公司股东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28,591,037股。公司于2009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股份28,591,037股的股份登记手续。股份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96,407,283元增加至人民币224,998,320元。

2010年5月14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即公司以现有总股本224,998,320股为基数, 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67,499,496股, 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92,497,816股。

2014年12月11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312号文《关于核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 公司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面值为1元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7,143万股。

公司于2015年3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股份110,320,592股的股份登记手续。股份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92,497,816元增加至人民币402,818,408元。

2015年4月7日, 经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同意, 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注册登记, 领取了注册号为120000000009919的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1月6日, 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下称“西藏金杖”)与鑫茂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受让鑫茂集团持有的鑫茂科技4,466万股股份, 占鑫茂科技总股本的比例为11.0869%, 西藏金杖成为鑫茂科技第一大股东,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徐洪。

公司于2016年2月17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

增20股，共转增股本805,636,816股。2016年2月24日完成股权登记，转增后公司全部普通股的股份总数为1,208,455,224股。

2016年6月1日，经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同意，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注册登记，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000103071928U的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公司股票简称：鑫茂科技，证券代码：000836。

公司注册地为天津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3号，法定代表人为徐洪，经营范围包括：

计算机软件、硬件、信息系统集成、信息处理与服务；光机电一体化；仪器仪表、计算机及外围设备、文化办公用机械；家用电器、家用电子产品；计算机修理；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自有房屋出租业务；保安监控、防盗器材生产与销售；无线通信终端设备经销、计算机知识培训；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纸张批发与零售；机械、电器及制冷设备的安装、施工、智能建筑（系统集成其中消防系统除外）、有线电视系统设计安装；商品房销售代理，房地产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通信用光纤、光缆生产及销售；物业管理及相关服务；停车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西藏金杖，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徐洪。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本公司以“控制”为合并范围，包括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天津神州浩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泰科特科技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正常。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

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路、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

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3)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

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

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3,000万元以上）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3,000万元以下）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需要按照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按照信用组合再进行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等实际情况，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十一）。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4）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50.00%	5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类别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包括产成品、库存的外购商品等）、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及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按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

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四（五）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額，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45	3-5	2.11-2.7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5	7.92-15.8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6-10	3-5	9.5-15.8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

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

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40-50	2.00-2.50
专有技术	5-10	10.00-20.00
软件	5	20.00
商标注册权	10	10.00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0、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

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收入

1) 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

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 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 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 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 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 其他的情况应计入

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流转额	17%、11%、6%、3%
消费税	应纳税流转额	
营业税	应纳税流转额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营业税、应缴增值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交营业税、应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营业税、应缴增值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15%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15%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公司的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3年9月9日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该公司2016年上半年的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算缴纳。

公司的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7月23日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该公司2016年上半年的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算缴纳。

公司的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7月23日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该公司2016年上半年的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算缴纳。

公司的子公司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9月29日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2012年9月29日至2015年9月29日，2015年11月26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该公司2016年上半年的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5,533.01	160,378.74
银行存款	408,658,376.42	484,736,124.40
其他货币资金	219,810,105.14	288,112,493.81
合计	628,584,014.57	773,008,996.95

其他说明

-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6,219,926.51元，其他保证金3,590,178.63元。
- (2) 期末货币资金除上述情况以外没有被抵押、冻结等受到限制的情况。
- (3) 期初、期末的外币折算率为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813,877.91	6,704,939.50
合计	55,813,877.91	6,704,939.5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414,809.04	
合计	30,414,809.0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89,326.20	1.99%	5,589,326.20	100.00%		5,589,326.20	2.36%	5,589,326.2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6,298,415.80	95.48%	22,068,040.55	8.29%	244,230,375.25	222,026,307.76	93.66%	20,514,244.10	9.24%	201,512,063.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08,906.18	3.31%	9,308,906.18	100.00%		9,437,542.19	3.98%	9,437,542.19	100.00%	
合计	281,196,648.18	100.00%	36,966,272.93	12.42%	244,230,375.25	237,053,176.15	100.00%	35,541,112.49	14.99%	201,512,063.6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天大企业（集团）公司电缆厂	3,409,326.20	3,409,32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东思凯电子发展有限公司	2,180,000.00	2,1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89,326.20	5,589,326.2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1,794,248.98		
1 至 2 年	32,180,452.27	3,218,045.23	10.00%
2 至 3 年	11,559,309.77	3,467,792.93	30.00%
3 至 4 年	9,671,529.38	4,835,764.69	50.00%
4 至 5 年	11,474,865.09	5,737,432.55	50.00%
5 年以上	9,618,010.31	4,809,005.16	50.00%
合计	266,298,415.80	22,068,040.5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01,326,146.38	41.4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客户	14,087,304.28	5.77%	2,271,026.5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9,426,071.96	3.86%	
山东菏泽广电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4,650,000.00	1.90%	2,325,000.00
天津市河北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客户	3,330,000.00	1.36%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153,654.11	94.51%	82,487,028.72	93.46%
1 至 2 年	494,513.40	0.51%	1,050,471.86	1.19%
2 至 3 年	490,999.35	0.51%	381,207.79	0.43%
3 年以上	4,312,890.99	4.47%	4,338,668.82	4.92%
合计	96,452,057.85	--	88,257,377.19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78,427,578.00	81.31%	一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上海金桥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4,300,000.00	4.46%	五年以上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上海爱康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	供应商	3,050,210.00	3.16%	五年以上	合同未履行完毕
天津市光远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2,523,220.00	2.62%	五年以上	合同未履行完毕
天津市华拓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50,000.00	2.13%	五年以上	合同未履行完毕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856,675.62	3,350,000.00
合计	2,856,675.62	3,350,000.00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414,917.75	74.14%	28,676,542.05	37.53%	47,738,375.70	20,896,731.05	23.13%	20,896,731.0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066,649.13	16.56%	3,528,939.12	20.68%	13,537,710.01	61,609,730.74	68.19%	13,159,789.08	21.36%	48,449,941.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89,986.78	9.30%	7,842,062.95	81.77%	1,747,923.83	7,842,062.95	8.68%	7,842,062.95	100.00%	
合计	103,071,553.66	100.00%	40,047,544.12	38.85%	63,024,009.54	90,348,524.74	100.00%	41,898,583.08	46.37%	48,449,941.6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天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合纵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鹏荣置业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4,469,622.01	2,234,811.00	50.00%	按账龄计提
天津汇德投资有限公司	4,090,000.00	2,045,000.00	50.00%	按账龄计提
天津瑞和天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0	3,500,000.00	50.00%	按账龄计提
天津市滨海新区土地发展中心	19,879,000.00			无需计提
投标保证金	7,537,711.45			无需计提
履约保证金	2,128,509.65			无需计提
其他	15,310,074.64	4,896,731.05	31.98%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76,414,917.75	28,676,542.0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555,646.65		0.00%
1 至 2 年	4,133,489.30	413,348.93	10.00%
2 至 3 年	365,832.00	109,749.60	30.00%
3 年以上	6,011,681.18	3,005,840.59	50.00%
合计	17,066,649.13	3,528,939.12	20.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27,368.58	725,227.61
存出保证金	757,026.27	663,609.91
应收暂付款	44,138,034.71	38,689,677.70
其他	57,349,124.10	50,270,009.52
合计	103,071,553.66	90,348,524.7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市滨海新区土地发展中心	土地款	19,879,000.00	一年以内	19.29%	0.00
天津天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五年以上	9.70%	10,000,000.00
天津瑞和天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款	7,000,000.00	三至四年	6.79%	3,500,000.00
南京合纵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0	五年以上	5.82%	6,000,000.00
深圳市中联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96,589.00	一年以内	4.56%	
合计	--	47,575,589.00	--	46.16%	19,500,000.00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896,599.59	246,778.77	98,649,820.82	143,613,330.94	246,778.77	143,366,552.17
在产品	58,188,531.79		58,213,660.00	28,475,876.10		28,475,876.10
库存商品	88,678,831.81	6,657,934.87	81,789,687.00	73,253,476.92	6,657,934.87	66,595,542.05
工程施工	59,871,019.35		59,871,019.35	81,873,945.78		81,873,945.78
低值易耗品	1,242,946.12		1,242,946.12	2,935,160.84		2,935,160.84
开发成本	2,323,451.43		2,323,451.43	448,046,056.08		448,046,056.08
开发产品	86,132,191.73		82,623,597.07	268,449,661.14		268,449,661.14
包装物	34,053.03		34,053.03	39,855.83		39,855.83
发出商品			3,714,676.39			
其他	1,623,242.78		1,623,242.78			
合计	396,990,867.63	6,904,713.64	390,086,153.99	1,046,687,363.63	6,904,713.64	1,039,782,649.9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6,778.77					246,778.77
库存商品	6,657,934.87					6,657,934.87
合计	6,904,713.64					6,904,713.64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237,559.33	
银行理财产品	547,000,000.00	496,570,000.00
待摊取暖费	429,999.98	
合计	547,667,559.31	496,570,000.00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6,982,819.36	3,030,000.00	33,952,819.36	36,982,819.36	30,000.00	36,952,819.36
按成本计量的	36,982,819.36	3,030,000.00	33,952,819.36	36,982,819.36	30,000.00	36,952,819.36
合计	36,982,819.36	3,030,000.00	33,952,819.36	36,982,819.36	30,000.00	36,952,819.36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丹东菊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10,836,168.45			10,836,168.45					19.00%	
天津证券培训研究中心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62%	
中原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900.00			200,900.00						
天津天大天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15,750.91			25,915,750.91					19.00%	
综合减值准备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6,982,819.36			36,982,819.36	30,000.00	3,000,000.00		3,030,00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30,000.00		30,000.00
本期计提	3,000,000.00		3,000,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3,030,000.00		3,030,000.00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008,000.27	1,915,080.62		37,923,080.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4,976,253.42	1,915,080.62		26,891,334.04
(1) 处置	24,976,253.42	1,915,080.62		26,891,334.04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031,746.85	0.00		11,031,746.8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33,032.15	331,947.22		5,164,979.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987.69			126,987.69
(1) 计提或摊销	126,987.69			126,987.69
3. 本期减少金额	3,432,789.21	331,947.22		3,764,736.43
(1) 处置	3,432,789.21	331,947.22		3,764,736.43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27,230.63	0.00		1,527,230.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504,516.22			9,504,516.22
2. 期初账面价值	31,174,968.12	1,583,133.40		32,758,101.52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2,290,499.07	521,703,364.25	16,134,061.70	10,803,122.59	740,931,047.61
2. 本期增加金额		8,291,480.09	2,437,049.44	218,377.84	10,946,907.37
(1) 购置		2,799,166.42	2,437,049.44	218,377.84	5,454,593.70
(2) 在建工程转入		5,492,313.67			5,492,313.6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232,996.54	914,528.21	848,037.00	353,093.98	5,348,655.73
(1) 处置或报废			310,000.00	336,493.98	646,493.98
(2) 处置子公司	3,232,996.54		538,037.00	16,600.00	3,787,633.54
(3) 其他转出		914,528.21			914,528.21
4. 期末余额	189,057,502.53	529,080,316.13	17,723,074.14	10,668,406.45	746,529,299.2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918,833.70	217,908,806.79	11,054,332.20	10,082,395.37	268,964,368.06
2. 本期增加金额	2,189,129.71	20,670,598.70	541,426.31	403,069.39	23,804,224.11
(1) 计提	2,189,129.71	20,670,598.70	541,426.31	403,069.39	23,804,224.11
3. 本期减少金额	2,636,239.66		606,689.75	326,463.92	3,569,393.33
(1) 处置或报废			294,500.00	319,630.08	614,130.08
(2) 处置子公司	2,636,239.66		312,189.75	6,833.84	2,955,263.25
4. 期末余额	29,471,723.75	238,579,405.49	10,989,068.76	10,159,000.84	289,199,198.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661,291.21	101,600.04		8,762,891.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661,291.21	101,600.04		8,762,891.2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585,778.78	281,839,619.43	6,632,405.34	509,405.61	448,567,209.16
2. 期初账面价值	162,371,665.37	295,133,266.25	4,978,129.46	720,727.22	463,203,788.30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棒项目	19,879,000.00		19,879,000.00	22,611,306.85		22,611,306.85
光纤预制棒项目	41,678,948.09		41,678,948.09			
拉丝塔改造	2,622,276.93		2,622,276.93	2,622,276.93		2,622,276.93
废水改造工程-一厂	240,033.33		240,033.33	240,033.33		240,033.33
废水改造工程-二厂	122,530.77		122,530.77	122,530.77		122,530.77
增产工程-二厂	214,236.06		214,236.06	6,508,823.58		6,508,823.58
食堂及卫生间改造	293,060.00		293,060.00			
净化间及更衣间改造	199,600.00		199,600.00			
中频 1 号	511,822.68		511,822.68	1,548,653.70		1,548,653.70
研发中心	11,698,046.63		11,698,046.63	8,561,238.38		8,561,238.38
合计	77,459,554.49		77,459,554.49	42,214,863.54		42,214,863.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光棒项目		22,611,306.85	1,605,189.01		4,337,495.86	19,879,000.00						募股资金
光纤预制棒项目			41,678,948.09			41,678,948.09						募股资金
拉丝塔改造		2,622,276.93				2,622,276.93						其他
增产工程-二厂		6,508,823.58	313,265.30	5,492,313.67	1,115,539.15	214,236.06						其他
研发中心		8,561,238.38	3,136,808.25			11,698,046.63						其他
合计		40,303,645.74	46,734,210.65	5,492,313.67	5,453,035.01	76,092,507.71	--	--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使用权	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577,680.24			14,241,205.50	4,248,360.00	63,250,000.00	158,317,245.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0,003.29		8,024,601.65	8,204,604.94
(1) 购置				180,003.29			180,003.2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8,024,601.65	8,024,601.65
3. 本期减少金额	35,939,349.14			9,546,389.00	4,248,360.00		49,734,098.14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7,745,227.51						7,745,227.51
(3) 其他转出	28,194,121.63			9,546,389.00	4,248,360.00		41,988,870.63
4. 期末余额	40,638,331.10			4,874,819.79		71,274,601.65	116,787,752.5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317,980.84			10,954,833.92	4,248,360.00	39,621,250.02	74,142,424.78
2. 本期增加金额	531,424.09			234,740.83		14,070,018.42	14,836,183.34
(1) 计提	531,424.09			234,740.83		2,950,000.02	3,716,164.94
(2) 其他转入						11,120,018.40	11,120,018.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865,914.66			9,546,389.00	4,248,360.00		26,660,663.66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1,342,505.88						1,342,505.88
(3) 其他转出	11,523,408.78			9,546,389.00	4,248,360.00		
4. 期末余额	6,983,490.27			1,643,185.75		53,691,268.44	62,317,944.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654,840.83			3,231,634.05		17,583,333.21	54,469,808.09
2. 期初账面价值	57,259,699.40			3,286,371.58		23,628,749.98	84,174,820.96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3,167,320.28	1,119,864.09	255,480.50		4,031,703.87
装修费	322,589.79	78,380.00	68,321.02		332,648.77
光通信改造费用	1,638,346.51	110,000.00	353,237.18		1,395,109.33
光缆改造费用	11,832,472.40		1,439,046.60		10,393,425.80
合计	16,960,728.98	1,308,244.09	2,116,085.30		16,152,887.77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0,429,558.09	15,235,427.20	70,429,558.09	15,235,427.20
合计	70,429,558.09	15,235,427.20	70,429,558.09	15,235,427.20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66,000,000.00	124,660,000.00
保证借款	181,000,000.00	193,000,000.00
合计	247,000,000.00	337,660,000.00

期末抵押借款情况：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位于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15号1-B-201的开发产品作为抵押物，建筑面积为4,363.37平方米，向天津市福信典当行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1,500万元，月综合费率为2.18%。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公司房产、土地使用权（房产证、土地使用权证面积各11,004.72平方米）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贷款人民币1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8月31日，利率为年息5.52%。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位于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创新五路6号工业房地产作为抵押物，房地证号为津字第

116011400709号，天津和平支行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9月1日，贷款利率为固定利率5.29%，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以座落于天津市滨海高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0号的房地产提供4000万元抵押担保，房地证号为津字第116020900583号；以坐落于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海泰创新五路6号的房地产提供5,000万元抵押担保，房地证号为津字第116011301693号，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借款人民币1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9月27日至2016年7月24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3年偿还1,833.32万元，2014年偿还3,666.64万元，2015年偿还3,666.64万元，2016年3月21日已偿还916.66万元，余额916.74万元。到期日2016年7月24日偿还916.74万元，已经将其划归为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保证借款情况：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5年8月7日至2016年8月7日，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5.58%，该项贷款由本公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4,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6年2月18日至2017年2月17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2,5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9月9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1,500万元，贷款期限2015年9月10日至2016年9月10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上海浦发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500万元，贷款期限2015年7月13日至2016年7月13日，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6.30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3,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6年2月2日起至2017年1月25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1,6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4年12月1日至2015年11月30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

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杜克荣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借款人民币6,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1年4月29日至2016年4月28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2年偿还1,125万元，2013年偿还1,500万元，2014年偿还1,500万元，2015年偿还1,500万元，2016年3月21日偿还375万元。该笔一年内到期得非流动负债已于2016年3月21日清还。

(9)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4,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5年9月17日至2016年5月10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年5月10日偿还4000万元。该笔一年内到期得非流动负债已于2016年5月10日清还。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4,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5年2月6日至2016年2月5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年2月5日偿还贷款4000万元。该笔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已于2016年2月5日清还。

(1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系企业委托华创证券承销发行的私募债券，发行总额3,000万元，票面利率为9%，期限为3年，起息日为2013年1月28日，到期日为2016年1月28日，该债券为单利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的债券。为天地伟业公司发行的3,000万元债券总额提供担保的法人股东及管理层担保比例分别为：本公司比例为18.04%、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比例为21.26%、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泰科特科技有限公司比例为50.2622%、天津引领大地投资有限公司比例为8.31%、天地伟业公司管理层（15人）比例为2.1278%，2016年1月28日偿还3000万元，该笔小企业私募债券已偿清。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060,000.00	37,882,340.50
合计	56,060,000.00	37,882,340.50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	102,550,740.89	124,590,898.23
购买设备	900,925.72	2,520,679.44
工程款	131,379,319.91	198,191,418.31
其他	11,551,456.34	9,860,044.20
合计	246,382,442.86	335,163,040.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哈尔滨百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70,389.95	随工程进度付款
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2,900,000.00	随工程进度付款
天津市同方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4,121,430.25	随工程进度付款
合计	9,991,820.20	--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2,688,408.17	82,464,102.29
预收货款	4,723,817.46	1,747,565.70
预售工程款	15,389,653.87	31,356,614.87
合计	22,801,879.50	115,568,282.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工程款	3,098,000.00	工程未结算
合计	3,098,000.00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724,830.09	53,158,231.44	55,102,374.69	7,780,686.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05.94		12,805.94	
三、辞退福利		84,584.57	84,584.57	
合计	9,737,636.03	53,242,816.01	55,199,765.20	7,780,686.8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22,124.54	40,903,974.03	42,851,219.49	3,874,871.36
2、职工福利费		1,252,590.33	1,252,590.33	
3、社会保险费	26,136.37	8,405,306.56	8,500,841.29	-56,592.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543.45	2,707,581.90	2,741,177.02	-8,051.67
工伤保险费	592.92	119,837.87	116,998.36	3,432.43
生育保险费		111,814.23	113,676.26	-1,862.03
基本养老保险费		5,194,477.72	5,255,238.72	-56,303.76
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3,374.40	3,374.40	
4、住房公积金	77,893.00	2,286,841.00	2,345,135.00	19,59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98,676.18	309,519.52	152,588.58	3,942,808.90
合计	9,724,830.09	53,158,231.44	55,102,374.69	7,780,686.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57.24		4,457.24	
2、失业保险费	8,348.70		8,348.70	
合计	12,805.94		12,805.94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957,575.43	-11,863,988.35
营业税	-10,763.45	19,080,951.72
企业所得税	-8,271,283.75	25,205,644.97
个人所得税	237,688.73	3,019,386.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858.23	1,602,306.56
教育费附加	51,850.47	1,132,319.04
防洪费	14,993.90	226,439.84
土地增值税	-193,334.73	35,099,203.33
印花税	0.34	215,942.60
房产税		181,573.68
其他	12,157.27	2,991.31
合计	-13,983,408.42	73,902,770.95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568,119.19	72,584,436.13
合计	18,568,119.19	72,584,436.13

23、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2,496.00	2,496.00
合计	2,496.00	2,496.00

24、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1,574,038.27	312,405,263.55
保证金	5,334,754.00	7,154,280.25
专项工程及设备款	2,034,462.76	300,000.00
其他	151,038,730.28	5,380,865.86
合计	179,981,985.31	325,240,409.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保证金	2,260,000.00	尚未结项
合计	2,260,000.00	--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167,400.00	38,084,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0,000,000.00
合计	9,167,400.00	68,084,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借款人民币11,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2年7月25日至2016年7月24日，用途为非色散低水峰扩产建设项目。公司以坐落于天津市滨海高

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0号的房地产提供4,000万元抵押担保,房地证号为津字第116020900583号,以坐落于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海泰创新五路东侧的房地产提供5,000万元抵押担保,房地证号为津字第116011400709号。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2013年偿还1,833.32万元,2014年偿还3,666.64万元,2015年偿还3,666.64万元,2016年3月21日偿还916.66万元,余额1,833.40万元。将到期日偿还916.74万元,已经将其划归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6,450,000.00
合计		96,450,000.00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498,511.58	300,000.00	3,509,366.12	5,289,145.46	
合计	8,498,511.58	300,000.00	3,509,366.12	5,289,145.4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军工项目	4,758,511.58	300,000.00	2,439,366.12	-300,000.00	2,319,145.46	与收益相关
政府节能财政补贴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非色散新型单模光纤拉丝扩产专项资金	3,240,000.00		270,000.00		2,9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498,511.58	300,000.00	2,709,366.12	-800,000.00	5,289,145.46	--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2,818,408.00			805,636,816.00		805,636,816.00	1,208,455,224.00

其他说明:

2016年2月24日,公司2015年度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

402,818,40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合计转增股本 805,636,816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208,455,224 股。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2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2 月 25 日。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80,820,813.72		805,636,816.00	75,183,997.72
其他资本公积	125,823,789.25		55,321.24	125,768,468.01
合计	1,006,644,602.97		805,692,137.24	200,952,465.73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064.72						-62,064.7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064.72						-62,064.7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2,064.72						-62,064.72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4,678,460.03			54,678,460.03
合计	54,678,460.03			54,678,460.03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632,764.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771,971.6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404,736.03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6,856,888.61	774,296,081.83	718,415,314.47	674,425,206.99
其他业务	1,334,551.62	273,832.58	1,014,833.02	744,431.96
合计	848,191,440.23	774,569,914.41	719,430,147.49	675,169,638.95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091,685.48	2,200,341.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1,420.73	1,065,649.15
教育费附加	472,016.73	761,842.34
防洪费	179,747.85	9,458.26
土地增值税	2,134.00	368,277.48
合计	2,657,004.79	4,405,568.77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工资、社保、福利、工会教育经费）	2,266,099.04	3,347,550.72
办公费、差旅费	149,169.35	1,009,635.11
折旧及物料损耗	117,294.03	66,000.61
招待费	889,747.02	452,853.96
动力费	9,600.00	432,200.88
运输费	4,364,650.92	4,161,893.15
维修费	17,094.02	
服务费	43,573.50	396,796.33
咨询费	657,243.57	
手续费	462,838.59	80,765.19
其他	891,120.72	581,636.34
合计	9,868,430.76	10,529,332.29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工资、社保、福利费、工会教育经费）	22,723,052.37	36,136,500.72
办公费	498,926.09	2,546,319.71
差旅费	746,099.26	251,852.40
车辆费用	643,880.99	667,855.89
招待费	511,232.17	664,693.73
中介机构服务费	1,246,642.16	1,662,500.40
累计折旧及摊销	5,124,176.84	5,969,384.09

税费	1,901,910.40	3,735,839.11
维修费、物料消耗	801,565.49	362,833.67
研发经费	5,913,213.65	5,958,559.54
财产保险费		226,764.71
服务及租赁费	721,925.22	1,498,116.09
咨询费	751,911.91	387,037.74
其他费用	4,626,718.84	1,217,341.91
合计	46,211,255.39	61,285,599.71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098,820.31	37,341,344.50
减：利息收入	23,640,974.49	6,361,882.43
汇兑损益	12,074.76	
银行手续费	221,484.06	613,924.15
其他	186,400.00	225,000.00
合计	-12,122,195.36	31,818,386.22

3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880,822.85	3,995,293.7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000,000.00	-1,311,375.71
合计	6,880,822.85	2,683,918.01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247,382.54	
其他	44,383.56	
合计	16,291,766.10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10,512.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10,512.26	

政府补助	2,812,639.71	2,245,010.11	2,812,639.71
其他	495,603.91	132,315.60	495,603.91
合计	3,308,243.62	4,987,837.97	495,603.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						378,695.89	735,129.41	与收益相关
JZT7 项目						483,972.89	349,565.08	与收益相关
JZT8 项目						925,714.00	115,192.50	与收益相关
重大成果转化						108,137.06		与收益相关
国际合作						542,846.28		与收益相关
大学生就业补贴						47,663.59		与收益相关
光缆项目						55,610.00		与收益相关
非色散新型单模光纤拉丝扩产						270,000.00	270,000.00	与资产相关
西青区科委 2013 年产学研合作项目资助金							2,970.00	与收益相关
激光光纤预制棒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							172,026.85	
激光器用截紫外功能石英新材料技术改造							500,000.00	
光纤预制棒用高精度石英管成型控制技术研究							126.27	
省创新方法示范企业资助经费							100,000.00	
合计	--	--	--	--	--	2,812,639.71	2,245,010.11	--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0,350.23	18,289.09	30,350.23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0,350.23	18,289.09	30,350.23
其他	206.00	100,609.06	206.00
合计	30,556.23	118,898.15	30,556.23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96,734.97	137,035.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3,106.29
合计	2,996,734.97	-446,070.3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695,660.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23,915.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46,712.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19,767.32
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00,234.79
所得税费用	2,996,734.97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的存款利息收入	17,754,310.70	3,918,898.69
政府补助收入	333,410.00	4,360,970.00
项目投标保证金及往来款	88,802,609.56	
其他收入	7,394,621.23	432,061.39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328,218,611.97	34,396,433.40
合计	442,503,563.46	43,108,363.4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及会议费	631,260.83	1,709,971.12
保洁、保安费	2,202,057.68	333,330.58
财产保险费	88,667.25	234,674.97
差旅费	1,072,343.93	288,626.70
运输费	4,760,604.95	1,170,600.14

修理费	953,096.68	239,033.60
服务费	1,151,051.50	727,303.08
机动车及使用费	1,600,417.52	649,613.29
中介机构费	5,120,463.40	2,186,894.55
水电费	2,858,230.33	315,464.72
通讯费	249,500.12	93,875.27
物料消耗研发支出	2,538,955.40	409,749.51
业务招待	1,350,251.26	939,431.31
诉讼、赔偿费	3,480.00	40,000.00
租赁费	1,574,159.73	1,056,052.40
采暖费	1,435,863.70	24,619.20
保证金	688,037.50	
支付的财务费用手续费	204,297.86	919,689.34
项目投标保证金及往来款	93,090,293.37	
支付的其他费用	5,631,276.67	8,296,648.79
支付往来款	208,685,990.22	18,983,469.15
合计	335,890,299.90	38,619,047.72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55,430,000.00	
合计	55,43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向增发费用		17,300,000.00
合计		17,300,000.00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6,698,925.91	-61,147,286.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14,307.85	2,683,918.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689,387.00	26,012,484.90
无形资产摊销	2,906,121.03	3,726,173.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16,085.30	3,071,596.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13.67	-2,592,223.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34.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741,449.19	37,341,344.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47,38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3,106.2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69,121.88	25,265,428.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88,717.72	-35,942,707.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646,328.48	67,683,60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5,590.19	65,519,227.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8,584,014.57	645,692,614.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3,008,996.95	99,156,527.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424,982.38	546,536,086.92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0,550,292.73
其中：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82,677.51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9,067,615.22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28,584,014.57	773,008,996.95
其中：库存现金	115,533.01	187,283.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8,658,376.42	273,665,784.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0,000,000.00	371,839,546.2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他货币资金	39,810,105.1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584,014.57	773,008,996.9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810,105.14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786,500.00	100.00%	现金处置	2016/1/1	经营管理权转移给受让方	5,726,824.62						
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198,700.00	70.00%	现金处置	2016/1/1	经营管理权转移给受让方	10,520,557.92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子公司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 万元。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纤预制棒制造项目”拟由山东鑫茂作为实施主体。为确保该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及天津久智拟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2,000 万元对山东鑫茂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后，山东鑫茂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50,000 万元。详情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发布的《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5）。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取得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制造业	80.00%		设立取得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房地产	9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制造业	87.78%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津久智光电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制造业		87.78%	设立取得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IT 产业	32.65%	52.74%	设立取得
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投资	77.68%	8.94%	设立取得
天津神州浩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IT 产业	20.00%	69.29%	设立取得
天津泰科特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服务业	56.76%	37.45%	设立取得
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制造业	77.15%	20.06%	设立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49.00%	15,418,892.62		176,953,718.47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20.00%	-1,479,359.99		9,872,694.58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10.00%	-343,629.16		13,717,694.28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22%	724,918.71		35,139,845.13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4.61%	-203,343.99		4,048,903.75
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3.38%	-133,001.12		12,844,169.21
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79%	-13.10		3,206,901.5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21,343,647.59	358,573,302.33	579,916,949.92	206,649,512.23	12,137,400.00	218,786,912.23	254,485,036.93	373,962,918.79	628,447,955.72	273,461,045.83	25,324,000.00	298,785,045.83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233,701,141.88	41,077,432.16	274,778,574.04	225,415,101.12		225,415,101.12	234,621,683.01	45,549,800.14	280,171,483.15	223,411,210.26		223,411,210.26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157,048,958.74	8,587,310.47	165,636,269.21	28,459,326.43		28,459,326.43	165,672,329.58	8,744,052.09	174,416,381.67	33,803,147.26		33,803,147.26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87,131.94	238,353,294.27	298,440,426.21	25,509,605.41	2,319,145.46	27,828,750.87	64,729,700.23	237,139,885.32	301,869,585.55	26,713,613.95	4,758,511.58	31,472,125.53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245,510,085.89	7,175,508.64	252,685,594.53	211,636,269.01		211,636,269.01	253,363,212.20	7,400,292.43	260,763,504.63	218,241,027.17		218,241,027.17
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6,139,857.58	14,297,518.48	90,437,376.06	4,778,254.83		4,778,254.83	73,243,355.91	14,806,203.46	88,049,559.37	1,877,346.79		1,877,346.79
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81,155,843.38	41,678,948.09	122,834,791.47	7,985,526.35		7,985,526.35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保证公司必要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金融工具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具体内容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来自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大中型上市银行和国际主要银行，在正常经济环境下，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主要采用现款销售、定金销售、长期战略合作方销售等模式，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在与新客户签订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超过内控限额的赊销合同，需要经营管理层会签。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应收政府补贴款、备用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主要采用备用金管理、定期检查清收管理、单项判断等，确保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存在潜亏和信用风险控制合理范围。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借款为固定利率，不存在利率风险。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占总资产比重较小，无重大外汇风险。详见附注六、45（1）。

3、其他风险

本公司无高风险投资，无重大的其他市场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

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本公司资金充足，不存在资金短缺风险。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	拉萨市	投资	1,000,000,000	11.09%	11.0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徐洪。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
丹东菊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受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
天津荣罡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受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
天津鑫茂财酒店有限公司	受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鑫茂财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	358,795.4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357,917.56	2,357,917.56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09月27日	2016年07月24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08月06日	2016年08月06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08月28日	2016年08月28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年02月18日	2017年02月18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年09月09日	2016年09月09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5年07月13日	2016年07月13日	否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02月02日	2017年01月25日	否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1年04月28日	2016年04月28日	是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年11月11日	2016年05月10日	是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年02月06日	2016年02月06日	是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5,412,000.00	2012年12月13日	2016年01月28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以座落于天津市滨海高新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10号的房地产提供4000万元抵押担保，房地证号为津字第116020900583号；以坐落于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海泰创新五路6号的房地产提供5,000万元抵押担保，房地证号为津字第116011301693号，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借款人民币1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9月27日至2016年7月24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3年偿还1,833.32万元，2014年偿还3,666.64万元，2015年偿还3,666.64万元，2016年3月21日已偿还916.66万元，余额916.74万元。到期日2016年7月24日偿还916.74万元，已经将其划归为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5年8月7日至2016年8月7日，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5.58%，该项贷款由本公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9月1日，贷款利率为固定利率5.29%，公司以位于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创新五路6号工业房地产作为抵押物，房地证号为津字第116011400709号，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4,0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6年2月18日至2017年2月17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

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2,5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9月9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1,5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9月9日至2016年9月9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向上海浦发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5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7月13日至2016年7月13日，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6.30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2月2日起至2017年1月25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借款人民币6,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1年4月29日至2016年4月28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2年偿还1,125万元，2013年偿还1,500万元，2014年偿还1,500万元，2015年偿还1,500万元，2016年3月21日偿还375万元。该笔一年内到期得非流动负债已于2016年3月21日清还。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4,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9月17日至2016年5月10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年5月10日偿还4000万元。该笔一年内到期得非流动负债已于2016年5月10日清还。

(1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天津分行贷款人民币4,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2月6日至2016年2月5日，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该项贷款由本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年2月5日偿还贷款4000万元。该笔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已于2016年2月5日清还。

(1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系企业委托华创证劵承销发行的私募债券，发行总额3,000万元，票面利率为9%，期限为3年，起息日为2013年1月28日，到期日为2016年1月28日，该债券为单利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的债券。为天地伟业公司发行的3,000万元债券总额提供担保的法人股东及管理层担保比例分别为：本公司比例为18.04%、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比例为21.26%、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泰科特科

技有限公司比例为50.2622%、天津引领大地投资有限公司比例为8.31%、天地伟业公司管理层（15人）比例为2.1278%，2016年1月28日偿还3000万元，该笔小企业私募债券已偿清。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丹东菊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790,000.00	395,000.00	790,000.00	395,000.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2,986.26		392,986.26	
其他应收款	天津鑫茂财酒店有限公司	1,368,320.71		1,305,499.21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荣罡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3,223.68	3,367,160.09
其他应付款	丹东菊花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45,900.00	345,900.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65,148.12	285,447,376.51
应付账款	天津鑫茂天财酒店有限公司	19,5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再融资时所作承诺事项：

A、2014年12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4]1312号文《关于核准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面值为1元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7143万股。公司于2015年3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发行股份110,320,592股的股份登记手续。

本次发行的6家投资者为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房红梅。其中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其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即限售期间为2015年3月12日至2018年3月12日；其他发行对象均承诺其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即限售期间为2015年3月12日至2016年3月12日。

上述股东在限售期间均严格履行了限售承诺。其中，除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的其

他5家投资者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已于2016年3月12日限售期满，并于2016年3月14日上市流通。

B、按照公司的未来产业规划，公司未来将专注于光通信领域的业务发展。为确保该产业规划的快速、彻底实现，公司原控股股东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截止2015年12月31日，如公司未能实现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剥离的业务整合措施，则鑫茂集团将负责按照公允价值收购公司拟剥离的上述两个公司股权。

经公司2015年12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所持有的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70%股权、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按照2015年9月末账面净资产评估值转让给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总额共计4198.52万元（详细情况参见公司2015年12月3日披露的《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69）。截止2016年2月底，上述圣君公司及贝特维奥公司股权转让款已全部支付完毕，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详细情况参见公司2016年3月1日披露的《资产出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3）。鑫茂集团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

(2) 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现控股股东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6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出具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在《报告书》中承诺：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在本次协议受让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鑫茂科技4,466万股股份后12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鑫茂科技公司股份。承诺起止时间为2016年01月25日至2017年1月24日止。目前该承诺正常履行中。

(3) 截止报告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2015年9月14日，中国农业机械华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向天津市南开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诉讼请求解除其与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签订的《4S店特约维修店订购协议》，要求被告返还原告已付土地款并按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自2007年12月28日起至实际返还土地款日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后被告向天津市南开区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要求原告支付购房款及自2011年3月2日至判决确定的给付日的利息。

截至本报告日，上述诉讼正在进行中。

2) 余江县人民法院执行案件中要求履行到期债务的诉讼：

1998年9月24日，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原告中国工商银行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以

下简称“工行园区支行”)诉被告天津大学北方化工新技术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化工公司”)、天津天大天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以下简称“天大天财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作出(1998)一中经初字第7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北方化工公司偿付原告工行园区支行贷款本金500万元,并支付合同约定的尚未支付的利息及逾期罚息;偿付贷款本金700万元及合同约定的尚未支付的利息。不足部分由天大天财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二、上述给付事项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付清,逾期按同期贷款利率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天大天财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1999年1月8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1998)高经二终字第16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05年7月,债权人工行园区支行将上述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天津办事处。2008年6月24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天津办事处将债权转让给嘉沃环球基金(香港)资产管理投资有限公司。2012年3月30日,嘉沃环球基金(香港)资产管理投资有限公司将债权转让给抚州市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2013年9月7日,抚州市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将债权转让给曾智凌。2013年12月10日,江西省余江县人民法院以上述两份民事判决书作为确定债权债务的依据,在执行申请人林秀芬与被执行人曾智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向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茂科技公司”)送达(2012)余执字第85号《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要求鑫茂科技公司在十五日内直接向申请执行人林秀芬履行对被执行人曾智凌所负的到期债务610万元及利息;如有异议,应当在十五内提出;逾期不履行又不提出异议的,人民法院将强制执行。2013年12月18日,鑫茂科技公司向余江县人民法院提出履行到期债务异议申请。2013年12月20日,鑫茂科技公司向余江县人民法院提出履行到期债权异议补充申请。

截至目前,余江县人民法院尚未对鑫茂科技公司的异议申请作出答复,也未对鑫茂科技公司采取任何强制执行措施。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鑫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质押及冻结情况

2015年8月10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天津鑫茂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茂集团”)将所持有的本公司65,000,000股股份质押给自然人马珺。

2016年1月20日,上述股份中44,660,0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其余20,340,000股股份仍处于质押状态。

2016年2月24日公司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上述20,340,000股质押股份增加至61,020,000股。2016年3月29日，该61,020,000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解除质押手续。

2016年4月12日，鑫茂集团将上述61,020,000股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满足鑫茂集团包括补充流动资金、投资等在内的日常经营需求。

截至2016年6月30日，鑫茂集团持有公司股份93,872,6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7%。其中处于质押及冻结状态的股份数量累计为65,82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0.12%，占公司总股本的5.45%。

2、西藏金杖持有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

2016年1月29日，公司现控股股东西藏金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金杖”）将所持有的本公司44,66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09%）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西藏金杖融资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到期日为2017年1月18日。

2016年2月24日公司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上述44,660,000股质押股份增加至133,980,000股。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09,326.20	4.53%	3,409,326.20	100.00%		3,409,326.20	8.81%	3,409,326.2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669,951.72	84.65%	3,818,313.26	6.00%	59,851,638.46	27,150,213.44	70.16%	3,818,313.26	14.06%	23,331,900.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8,568.40	10.82%	8,138,568.40	100.00%		8,138,568.40	21.03%	8,138,568.40	100.00%	
合计	75,217,846.32	100.00%	15,366,207.86		59,851,638.46	38,698,108.04	100.00%	15,366,207.86	39.71%	23,331,900.1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天大企业（集团）公司电缆厂	3,409,326.20	3,409,32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09,326.20	3,409,326.2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1,638,638.20		
1 至 2 年	14,012,064.98	1,401,206.50	10.00%
2 至 3 年	7,962,587.54	2,388,776.26	30.00%
3 年以上	56,661.00	28,330.50	5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56,661.00	28,330.50	50.00%
合计	63,669,951.72	3,818,313.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40,001,500.00		
合计	40,001,5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0,001,500.00	53.1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087,304.28	18.73%	2,271,026.50
安徽天大企业(集团)公司光电电缆厂	非关联方	3,409,326.20	4.53%	3,409,326.20
冯天乐	非关联方	2,693,000.00	3.58%	807,900.0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28,691.63	2.96%	99,953.95
合计		62,419,822.11	82.9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0	12.29%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21.98%	10,0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528,048.71	79.32%	3,548,278.25	5.50%	60,979,770.46	28,673,573.02	63.03%	3,548,278.25	12.37%	25,125,294.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21,785.70	8.39%	6,821,785.70	100.00%		6,821,785.70	14.99%	6,821,785.70	100.00%	
合计	81,349,834.41	100.00%	20,370,063.95	25.04%	60,979,770.46	45,495,358.72	100.00%	20,370,063.95	44.77%	25,125,294.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天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667,152.21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2,457.50	9,737.25	30.00%
3 至 4 年	7,000,000.00	3,500,00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77,082.00	38,541.00	50.00%
合计	13,776,691.71	3,548,278.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与内部关联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50,751,357.00元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00,000.00	一年以内	49.17%	
天津天奥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五年以上	12.29%	10,000,000.00
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0	一年以内	9.83%	
天津瑞和天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7,000,000.00	三至四年	8.60%	3,500,000.00
天津泰科特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51,357.00	一年以内	3.38%	
合计	--	67,751,357.00	--	83.28%	13,50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4,753,374.77	2,752,830.85	752,000,543.92	759,965,139.34	2,752,830.85	757,212,308.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586,782.08		25,586,782.08	25,586,782.08		25,586,782.08
合计	780,340,156.85	2,752,830.85	777,587,326.00	785,551,921.42	2,752,830.85	782,799,090.5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福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7,600,000.00			77,600,000.00		
天津泰科特科技有限公司	14,190,000.00			14,190,000.00		1,925,100.85
天津鑫茂科技园有限公司	118,491,430.46			118,491,430.46		
天津长飞鑫茂光通信有限公司	112,200,000.00			112,200,000.00		
天津长飞鑫茂光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天津市贝特维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595,097.21		36,595,097.21			
天津市圣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3,175,881.67		83,175,881.67			
久智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6,885,000.00			236,885,000.00		
山东鑫茂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14,559,214.31		114,559,214.31		
天大天财（香港）分公司	827,730.00			827,730.00		827,730.00
合计	759,965,139.34	114,559,214.31	119,770,978.88	754,753,374.77		2,752,830.8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7,869,644.48										17,869,644.48	
天津神州浩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7,717,137.60										7,717,137.60	
小计	25,586,782.08										25,586,782.08	
二、联营企业												
合计	25,586,782.08										25,586,782.0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71,993.78	7,512,495.06	16,071,893.63	9,375,567.20
其他业务			57,417,051.27	57,417,051.26
合计	8,071,993.78	7,512,495.06	73,488,944.90	66,792,618.4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785,778.88 ¹	
合计	-77,785,778.88	

注：该投资收益未考虑以前年度已计入合并范围损益。与以前年度合并损益加总后实为投资收益 16,247,382.54 元。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247,382.54	出售子公司产生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12,639.71	当期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5,603.91	主要为废品出售及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转入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40,945.21	
合计	18,914,680.95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	0.0188	0.01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3%	0.0032	0.003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徐洪

2016 年 8 月 18 日